

云南省教育厅

云教函〔2016〕330号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举行 2016 年 高校教师资格认定课程考试的通知

各州、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

2016 年下半年起，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将统一参加国家考试，高校教师资格仍然参加云南省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的省考。现将 2016 年高校教师资格认定课程考试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试科目

高等教育学、高等教育心理学。

二、考务安排

（一）考试日程安排

1. 考试时间：2016 年 10 月 22 日（相关层次及相应课程具体考试时间安排详见附件）。云南省 2016 年 10 月“高校教师资格考试”会同云南省 2016 年 10 月自学考试进行网上报名，使用同样的网上报名系统，具体操作参照《2016 年 10 月云南省自学考试网上报名公告》。

2. 同一考号不得兼报“高校教师资格考试”和自考课程，若自考考生要参加“高校教师资格考试”，需网上注册取得一个新考号，用该考号参加考试。

3. “高校教师资格考试”设置的考试层次为：**JSZGKSGJ** 高校教师，考试科目有：**JSG1** 高等教育学，**JSG2** 高等教育心理学，用于“高校教师资格考试”的考号只能选择该层次及相应课程。

4. 报名信息栏中“是否补办准考证”，一律选“是”。

5. “高校教师资格考试”准考证单次考试有效，且只能用于参加“高校教师资格考试”课程考试。

（二）报名流程

1. 报名的基本流程为：第一步，在规定的时间内，考生自行上网选择所在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为报名信息确认点，同时填写自己的报名信息；第二步，考生根据网页上发布的有关公告，在规定的时间内到指定地点进行报名信息确认，只有通过确认的考生才视为报名成功。

2. 考生必须正确选择确认点，只能到所选择的确认点进行报名信息确认，并由确认点所属州（市）招生考试机构组织安排考试。确认工作除了审核考生自行上网填写的报名信息外，还包括验证、照相、交费（每门课程报考费 30 元）等报名手续。

（三）报考安排

1. 2016 年 8 月 23 日~9 月 7 日，报名网站开放，考生通过网站 <http://www.ynzk.cn> 上的“进入工作网”链接，进行报名操作。

2. 各确认点受理(确认)考生网上报名信息,办理验证、照像、交费等手续。具体确认时间由各州(市)、县(市、区)确认点通知,节假日正常休息。

3. 2016年9月7日下午17:00,网上报名工作结束。

(四) 考点设置

考点只设在各州(市)人民政府所在地,各县(市、区)一律不设考点。

(五) 成绩查询

考试结束1个月之后,考生可以凭准考证号上网查询考试成绩。考试成绩单到报名点领取,所有报名点需在接到省招考院考试成绩通知当天通知考生领取成绩,不得延误(成绩查询网址:www.ynzs.cn,省招生考试院咨询电话:0871—65156203)。

三、考前培训和教材

(一) 考前培训

申请人可以自学形式认真补修教育学和教育心理学课程,也可自愿参加考前培训。可参加由教师资格认定机构审核认定的培训院校组织的培训,也可参加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组织的培训。有关培训相关事宜请咨询当地教育行政部门或云南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

(二) 培训教材

统一使用由教育部人事司、教育部考试中心指定的教师资格制度实施工作指导丛书《教育心理学考试大纲》和《教育学考试

大纲》。

四、教师资格认定受理

申请认定高等学校教师资格的人员，由学校按程序完善手续后将材料报送至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只有在职在编和拟聘担任高等学校教师工作的人员才能申请认定高等学校教师资格。相关政策可登录云南省教育厅网站人事处网页 www.ynjy.cn，参阅《云南省教师资格认定工作办事指南》和《教师资格认定政策问答》。

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

联系人：杨力荔

联系电话：0871—65112453

地址：昆明市一二一大街 298 号云南师范大学成人继续教育学院

附件：2016 年高校教师资格考试时间安排



附件

2016 年高校教师资格考试时间安排

层次	2016 年 10 月 22 日 上午（09：00—11：30）	2016 年 10 月 22 日 下午（14：30—17：00）
JSZGKSGJ 高校教师	JSG1 高等教育学	JSG2 高等教育心理学

